

关于深圳市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深圳市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微”、“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辅导小组成员:温波、宋平、齐云龙、钟心、蒋朝晖、梁正鑫、苏梓维,其中温波为组长。

辅导小组成员变动情况:在本期辅导过程中,原辅导人员刘俊林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负责深圳天微的辅导工作,新的辅导小组成员变更为温波、宋平、齐云龙、钟心、蒋朝晖、梁正鑫、苏梓维,其中温波为组长。

以上辅导小组成员均系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二）接受本期辅导的人员

接受本期辅导的人员包括：深圳天微的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辅导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和董事会秘书发生变动。经公司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黎清泉、张丽娟和朱器武为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监事会换届选举导致接受辅导人员由向觅、陈景毅变更为黎清泉、朱器武。经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郑晓均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导致接受辅导人员由朱莉变更为郑晓均。综上，上述变动导致接受辅导人员由向觅、陈景毅、朱莉变更为黎清泉、朱器武、郑晓均。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辅导期内其他接受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五矿证券作为深圳天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向贵局提交了深圳天微的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获得受理。第一期辅导工作期间自辅导

备案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2、辅导方式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方式主要包括尽职调查、组织自学、集中授课、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和案例分析等。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工作小组根据《辅导协议》的要求和《辅导计划》的安排，同时结合最新政策法规的要求，协助深圳天微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本次辅导期内的工作重点如下：

1、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公司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人员信息、合规经营、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通过个别解答、提出方法建议和问题整改的方式帮助公司及相关被辅导人员了解 IPO 过程中的审核关注要点、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等问题，继续督导公司不断提高内控管理及财务核算水平。

3、持续跟进企业完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流程，严格根据内部制度相关指引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并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的指引实施。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

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4、对公司重点客户及供应商进行函证、走访核查，确认公司交易的真实性，了解公司所在行业上下游情况；

5、不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审核要求，对公司在整改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专题讨论，并形成解决方案。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在深圳天微的全力配合下，五矿证券辅导人员与各中介机构通力协作、积极推进上市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中，辅导小组对深圳天微进行了客观、审慎的尽职调查。针对前期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关于销售内控、历史沿革、成本核算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辅导机构与负责深圳天微 IPO 事项的律师、会计师就相关问题共同提出解决方案，并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以满足 IPO 各项条件和规定的要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问题整改进度良好。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财务数据核查

本辅导期内，深圳天微根据辅导机构和审计机构的要求，配合对收入、成本、费用、往来余额等财务数据进行核查。

针对财务数据核查相关工作，辅导人员及审计机构与深圳天

微相关人员进行深入分析与交流，持续推进公司财务核查工作。

2、关于募投项目

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讨论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必要性及可行性等，目前募投项目的备案和环评工作正在进行中。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辅导小组成员：温波、宋平、齐云龙、钟心、蒋朝晖、梁正鑫、苏梓维，其中温波为组长。

（二）下阶段辅导主要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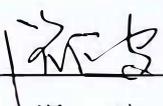
1、辅导工作小组继续推进深圳天微尽职调查，收集并整理相关文件及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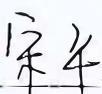
2、对于已发现的问题予以持续关注，并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运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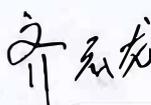
3、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证券市场动态、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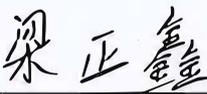

温 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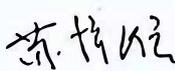

宋 平


齐 云 龙


钟 心


蒋 朝 晖


梁 正 鑫


苏 梓 维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盖章)

2022年4月15日